# 保險業辦理微型保險業務

### 應注意事項」說明

是 是一般商業保險保費的低收入族群或公司企業的新型態保 以醫療保障為主,商品設計起源是為了提供社會上無法負 「微型」是指低額、低保費之保險商品,該國微型保險多 創,是以保費低廉與保障簡單為特色的保單,印度所謂之 「微型保險」係由二〇〇五年印度保險發展局所首

於民國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一日金管保品字第〇九八〇大民國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一日金管保品字第〇九八〇五年之時,一〇五年起陸續舉辦相關宣導教育並於民國二〇〇七年四十二〇五年起陸續舉辦相關宣導教育並於民國二〇〇七年 對經濟弱勢民眾之照顧及協助建構健全之社會安全網,自對經濟弱勢民眾之照顧及協助建構健全之社會安全網,自

意事項」供產、壽險公司經營微型保險業務之準則。二五二六〇八三號令頒布「保險業辦理微型保險業務應注

#### 規範保險業辦理微型保險業務(第一點)

會責任,特訂定本注意事項。 為規範保險業辦理微型保險業務(以下簡稱本業

## 微型保險定義及經濟弱勢者之條件及範圍(第二

#### 點)

提供因應特定風險基本保障之保險商品。 本注意事項所稱微型保險,指保險業為經濟弱勢者

本注意事項所稱經濟弱勢者,指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者 :

(一)無配偶且全年綜合所得在新臺幣二十五萬元

以下者。

萬元以下家庭之家庭成員。(二)屬於夫妻二人之全年綜合所得在新臺幣五十

該團體或機構服務對象。有合法立案之原住民相關人民團體或機構成員身份或為各有合法立案之原住民相關人民團體或機構成員身份或為各(三)具有原住民身份法規定之原住民身份,或具

我國永久居留證之外國籍漁業從業人。員身份,或持有漁船船員手冊之本國籍漁業從業人或取得(四)具有合法立案之漁民相關人民團體或機構成

(五)為合法立案之社會福利慈善團體或機構之服

務對象。

家庭或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所定特殊境遇家庭或符合社(七)屬於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辦法所定中低收入

會救助法規定低收入戶之家庭成員。

員身份或為各該團體或機構服務對象。 者,或具有合法立案之身心障礙者相關人民團體或機構成( 八 )符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定義之身心障礙

(九)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可之經濟弱勢者。

定文件事先報經主管機關核准,修正時亦同。戶所得分佈及核保作業等因素增訂之,惟應檢附第四點規發展、實際經濟狀況、社會保險及安全制度、現有承保客除前項各款條件外,各保險業得視國民所得、城鄉

### 微型保險之商品種類及保險期間限制(第三點)

期給付之設計,且商品種類以下列為限:保險業辦理本業務,其商品內容不得含有生存或滿

(一)一年期傳統型定期人壽保險

(二) 一年期傷害保險。

保單一保險事故為限。 前項微型保險商品之設計應以簡單為原則,並以承

### 保險業送審微型保險商品應檢具文件(第四點

保險業送審微型保險商品時,除應依保險商品銷售

第六十期

項辦理: 前程序作業準則等規定檢附相關送審文件外,應依下列事

- 保人保險契約重要約定事項書面摘要,應併檢附。施等說明文件。另如有依第七點第一項第二款規定提供要式具體作法及對商品所涉逆選擇及道德風險之具體防制措條件與範圍、擬使用之 行銷通路、擬採行之集體投保方(一)應檢附該等保險商品擬承保之經濟弱勢對象
- 性繳交方式者,應於商品利潤分析反映。(二)該等保險商品之保險費收取,如約定得採彈
- 商品之主要特性。 (三)應將微型保險商品之名稱標示微型,以表明

#### 微型保險之保險費率限制(第五點)

理

得依集體內個體之危險狀況採個別費率計算,或評估集體保險業以第十點所定集體投保方式辦理本業務時,

商品送審相關文件說明費率評估依據與合理性。之平均危險程度採單一或區間費率方式計算,惟需於保險

#### 微型保險之準備金提存方式(第六點)

準 備 得 八五二三六七八一四號函之準備金提存相關規定 不適用財政部八十五年七月二十五日台財保字第 金提 微 型型 存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保險商 品之準備金提存應依據保 以團體方式 險業各種 辨 理 者 1

#### 保單條款口語化與簡化(第七點)

項,保險業應採行下列方式之一辦理:為使客戶易於瞭解微型保險契約所涉重要約定專

- □語化。惟須於保單條款增列以下兩項約定。保險單示範條款內容並加以簡化,相關條款用語亦得予以( 一)設計微型保險商品時,保險業應參酌各險之
- 1、雙方同意保險單條款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
- (二) 保險業於簽訂微型保險契約時,應將契約所

說摘要內容。 涉重要約定事項摘要以書面提供予要保人,並向其詳為解

### 微型保險招攬人員應符合資格條件(第八點)

驗,並完成資格登錄者。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所舉辦之業務員資格測定資格條件,或為通過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或定資格條件,或為通過中華民國人壽保險萬業同業公會或管理規則、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或保險業務員管理規則所額。雖符合保險經紀人

### 微型保險之受益人指定與變更限制(第九點)

保險業承保微型保險以免體檢件為原則。

指定及變更,以被保險人之家屬或其法定繼承人為限。人,保險業不得受理其指定或變更。身故保險金受益人之人,保險業不得受理其指定或變更。身故保險金受益人為被保險人本

#### 保險業推動微型保險得採行方式(第十點)

為之。 微型保險得以個人保險、集體投保或團體保險方式

人洽訂微型保險契約之代理投保單位、要保人及被保險人保險業以集體投保方式辦理微型保險者,代理要保

應符合下列條件:

(一)要保人與被保險人為同一人,且須被保險人

達五人以上。

微型保險契約。 ( 二)保險業應與代理要保人之代理投保單位簽訂

該單位以具有法人人格及成立至少二年以上者為限:下連結關係之一者,且除公私立學校及鄉鎮市公所外,各( 三)代理投保單位與經濟弱勢要保人間需具有以

1、雇主與其員工關係。

合團體或聯盟與其成員關係。 2、依法成立之合法合作社、協會、職業工會、聯

3、依法設立之金融機構或放款機構與其債務人關

係

4、依法設立之學校與其學生關係。

對象關係。 5、合法立案之社會福利慈善團體或機構與其服務

6、鄉鎮市公所與其戶籍居民關係

7、合法立案之宗教團體與其成員或該團體服務對

第六十期

象關係。

8、凡非屬以上所列而具有法人資格之團體與其會

員或成員關係。

主管機關查核。
之意旨及各該單位為合法立案機構相關證明文件等,備供銷售該等商品後,留存代理投保單位代理要保人洽訂契約網售該等商品後,留存代理投保單位代理要保人洽訂契約

施:

#### 獎勵機制(第十一點)

六月底前向主管機關申請認可適用下列獎勵措施: 保險業辦理本業務績效符合一定條件者,得於每年

- 符合同款所稱「推動社會公益工作,績效卓著」之條件。需要開辦保險商品,績效卓著」;於人身保險業得認定為序作業準則第二十一條第二項第八款所稱「配合政府政策(一)於財產保險業得認定符合保險商品銷售前程
- (二)主管機關對於保險業之下列申請案,得予優
- 1、保險商品申請核准案。

先審查:

2、增設分支機構(分公司、海外分(子)公司、

聯絡處)申請案。

3、聘任保險業負責人申請案。

辦理本業務績效符合一定條件者,得認可適用下列獎勵措除前項各款規定之獎勵措施外,主管機關對保險業

3.美景牛攻曾0.一件之影加。(一)於人身保險業得適用採核准方式送審之保險

商品送審件數增加一件之獎勵。

二)對保險業辦理本業務績效卓著,給予公開表

揚。

第一項及第二項第一款認可有效期間為一年。

#### 風險管理機制(第十二點

理或為適當之再保險。 保險業辦理本業務,須對所承擔之風險為妥善之處

金額不得超過新臺幣三十萬元。不得超過新臺幣三十萬元,累計投保微型傷害保險之保險並應注意個別被保險人累計投保微型人壽保險之保險金額保險業辦理本業務,應落實相關通報及核保作業,

中充分揭露。
 一切除及第五十四條之一規定之情事,且應於保單條款者,保險業得自行決定處理方式,惟不得有牴觸保險法第旦其累計投保各該險種之保險金額超過前項所定之限額,與項情形,如個別被保險人向二家以上公司投保,

## 第十三點) 保險業應設立微型保險專責客戶服務單位或人員

客户之服務與處理申訴事宜。 或於現有客戶服務單位置專職人員擔任,負責對微型保險 保險業辦理本業務,應專設微型保險客戶服務單位

#### 微型保險業務相關資料統計(第十四點)

報。 相關統計報表向主管機關或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申相關統計報表向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內容及期限,將本業務外,且應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內容及期限,將本業務之、民險業辦理本業務統計資料,應獨立於其他業務之

## 違反本注意事項可依保險法相關規定為適當之處分

#### (第十五點)

重為適當之處分。機關得依保險法第一百四十九條及相關規定,依其情節輕機關得依保險法第一百四十九條及相關規定,依其情節輕保險業辦理本業務,如違反本注意事項規定,主管

#### 現行銷售微型保險商品之現況

截至二〇一〇年四月三十日止,共計三家業者獲准

開辦,詳如下表:

	3.	2.	1.	序
	台灣產物	泰安產物	兆豐產物	保險公司
	個人投保	<b></b>	集體投保	投保方式
	傷害險	傷害險	傷害險	保險種類

註:新光產物、國泰產物申請核准中。

微型保險專區網址

兆豐產物:http://www.cki.com.tw/content/product/

台灣產物:http://www.taian.com.tw/ec/index.do泰安產物:http://www.taian.com.tw/ec/index.do

產險公會:http://www.nlia.org.tw/

(本文係由產物保險公會傷害險及健康險委員會 提供)

期